



报告声明

贵州迈丰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有机肥 生产线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报告表

编号：GZRSK-148（2020）

项目名称：贵州迈丰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有机肥生产线扩建项目

委托单位：贵州中农润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7月

检验检测专用章

报 告 声 明

- 1、本报告仅对本次监测结果负责。
- 2、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来样的分析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的来源负责，对检测结果不作评价。
- 3、本报告涂改无效。
- 4、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计量认证章无效。
- 5、本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
- 6、复制本报告需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且需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否则无效。
- 7、部分提供或部分复制本报告无效。
- 8、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起十五日之内向本公司提出。

公司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市南路1号01-06层10号

联系电话：13885092262

邮政编号：550005

传真：0851-85505498

联系人：沈卫

委托单位：贵州中农润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法人代表：李志

项目负责人：张静

电话：18190706777

邮编：550000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谷堡镇红焰村 50 号

编制单位：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沈卫

现场负责人：潘承怀

分析负责人：昌光勇

报告编写：赵柯

审核：廖柳峰

签发：李春兰

目 录

表一 工程概况.....	1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3
表三 主要污染源及防治措施.....	7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3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5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4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15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21
表九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2

附图：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现场采样图

附件：

附件 1 环评批复

附件 2 工况证明

附件 3 情况说明

表一 工程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贵州迈丰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有机肥生产线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贵州迈丰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地点	贵阳市修文县谷堡乡红焰村				
主要产品名称	有机肥				
设计生产能力	20000 吨/年				
实际生产能力	20000 吨/年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2 年 8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4 年 3 月		
调试时间	2014 年 5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0 年 7 月 3 日~7 月 4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修文县环保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中国科学院地球化学研究所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25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42 万元	比例	1.68%
实际总概算	2500 万元	环保投资	42 万元	比例	1.68%
验收监测依据	<p>法规性文件：</p> <p>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p> <p>2、国务院令[2017]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7 月 16 日；</p> <p>3、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 年 11 月 20 日；</p> <p>4、国家环保总局，环发[2001]19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的通知》，2001 年 2 月 21 日；</p> <p>5、贵州省环境保护厅，黔环通[2019]14 号，《贵州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落实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备案有关事项的通知》，2019 年 1 月 12 日。</p> <p>技术性文件：</p> <p>1、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2018 年 5 月 16 日；</p> <p>2、中国科学院地球化学研究所《贵州迈丰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有机肥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2 年 7 月；</p> <p>3、贵阳市修文县环保局关于对《贵州迈丰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有</p>				

	<p>机肥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2012年7月24日。</p> <p>4、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贵州迈丰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有机肥生产线扩建项目委托书》2020年6月30日。</p> <p>5、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贵州迈丰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有机肥生产线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2020年7月1日。</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1) 废水验收监测标准见表 1-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废水排放标准浓度</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30%;">监测项目</th> <th style="width: 30%;">标准限值</th> <th style="width: 40%;">验收监测评价标准</th> </tr> </thead> <tbody> <tr> <td>pH</td> <td>6.5~8.5 (无量纲)</td> <td rowspan="7"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5084-2005) 表 1 旱作标准</td> </tr> <tr> <td>悬浮物</td> <td>100mg/L</td> </tr> <tr> <td>阴离子表面活性剂</td> <td>5mg/L</td> </tr> <tr> <td>化学需氧量</td> <td>200mg/L</td> </tr> <tr> <td>氨氮</td> <td>---</td> </tr> <tr> <td>动植物油</td> <td>---</td> </tr> <tr> <td>五日生化需氧量</td> <td>100mg/L</td> </tr> </tbody> </table> <p>(2) 废气验收监测标准见表 1-2。</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2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标准浓度限值</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30%;">监测项目</th> <th style="width: 30%;">浓度限值</th> <th style="width: 40%;">验收监测评价标准</th> </tr> </thead> <tbody> <tr> <td>总悬浮颗粒物</td> <td>1.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td> </tr> <tr> <td>氨</td> <td>1.5</td>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表 1 二级标准</td> </tr> <tr> <td>硫化氢</td> <td>0.06</td> </tr> <tr> <td>臭气浓度</td> <td>20</td> </tr> </tbody> </table> <p>(3) 噪声验收监测标准见表 1-3。</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3 噪声执行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0%;">监测项目</th> <th style="width: 10%;">类别</th> <th style="width: 20%;">标准限值</th> <th style="width: 50%;">验收监测评价标准</th> </tr> </thead> <tbody> <tr> <td>等效连续 A 声级 $L_{eq}(A)$</td> <td>环境噪声</td> <td>昼间: 60dB (A) 夜间: 50dB (A)</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2 类标准</td> </tr> </tbody> </table>	监测项目	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pH	6.5~8.5 (无量纲)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5084-2005) 表 1 旱作标准	悬浮物	100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5mg/L	化学需氧量	200mg/L	氨氮	---	动植物油	---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0mg/L	监测项目	浓度限值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总悬浮颗粒物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	氨	1.5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表 1 二级标准	硫化氢	0.06	臭气浓度	20	监测项目	类别	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等效连续 A 声级 $L_{eq}(A)$	环境噪声	昼间: 60dB (A) 夜间: 50dB (A)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2 类标准
监测项目	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pH	6.5~8.5 (无量纲)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5084-2005) 表 1 旱作标准																																						
悬浮物	100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5mg/L																																							
化学需氧量	200mg/L																																							
氨氮	---																																							
动植物油	---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0mg/L																																							
监测项目	浓度限值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总悬浮颗粒物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																																						
氨	1.5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表 1 二级标准																																						
硫化氢	0.06																																							
臭气浓度	20																																							
监测项目	类别	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等效连续 A 声级 $L_{eq}(A)$	环境噪声	昼间: 60dB (A) 夜间: 50dB (A)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2 类标准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项目由来:

由贵州迈丰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建设的贵州迈丰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有机肥生产线扩建项目，位于贵阳市修文县谷堡乡红焰村贵州好一多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厂区旁。现贵州中农润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租用本项目场地进行生产，项目工艺与生产设备不发生变动。本次验收由贵州中农润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进行。项目占地面积为12000m²，总建筑面积为11500m²。项目厂区平面分布有：生物有机肥生产厂房、办公楼、旱厕、库房等。项目设计年产有机肥20000吨。项目年工作日300天，工作班制为1班制，每班工作8小时，劳动定员10人，项目不设食堂宿舍。本项目由中国科学院地球化学研究所于2012年7月编制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由贵阳市修文县环境保护局于2012年7月24日审批，审批文号修环评复字（2012）34号。本项目于2012年8月开工建设，于2014年3月竣工，试运行时间为2014年5月。

受贵州中农润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委托，由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我公司工作人员于2020年7月1日汇同该公司工作人员对该项目进行现场勘察，并认真查阅有关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该项目监测工作实施方案。根据监测方案确定的内容，我公司工作人员于2020年7月3日~7月4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根据监测结果编制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工程建设内容:

项目占地面积为12000m²，总建筑面积为11500m²。项目厂区平面分布有：生物有机肥生产厂房、办公楼、旱厕、库房等。项目设计年产有机肥20000吨。项目总投资2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2万元，占总投资的1.68%。

表 2-1 项目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设备				
1	自动包装机	套	3	
2	产品检验检测设备	套	5	
3	翻倒机	套	7	
4	混合机	套	4	
5	皮带机	套	4	
6	运输自卸车	台	6	
7	装载车	台	8	
二、建筑				
1	发酵车间	m ²	8000	一层
2	化验检测中心及办公楼	m ²	500	二层
3	库房	m ²	3000	一层

水平衡：

1、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给水由市政管网提供，项目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绿化，项目生产不涉及废水产生。项目生活用水全部进入旱厕，最终用于农灌。本项目水平衡见表 2-2。

表 2-2 水平衡表

序号	分类	部位	用途	水量 (m ³ /d)	备注
1	生活用水	站房	饮用、卫生器具	6.0	进入旱厕-农灌
2	绿化	绿地	浇洒	2.0	
合计		8m ³ /d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本项目为生产性项目，所产生污染物主要是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恶臭气体、员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废物，项目生产不涉及废水产生。生产工艺流程图及产污环节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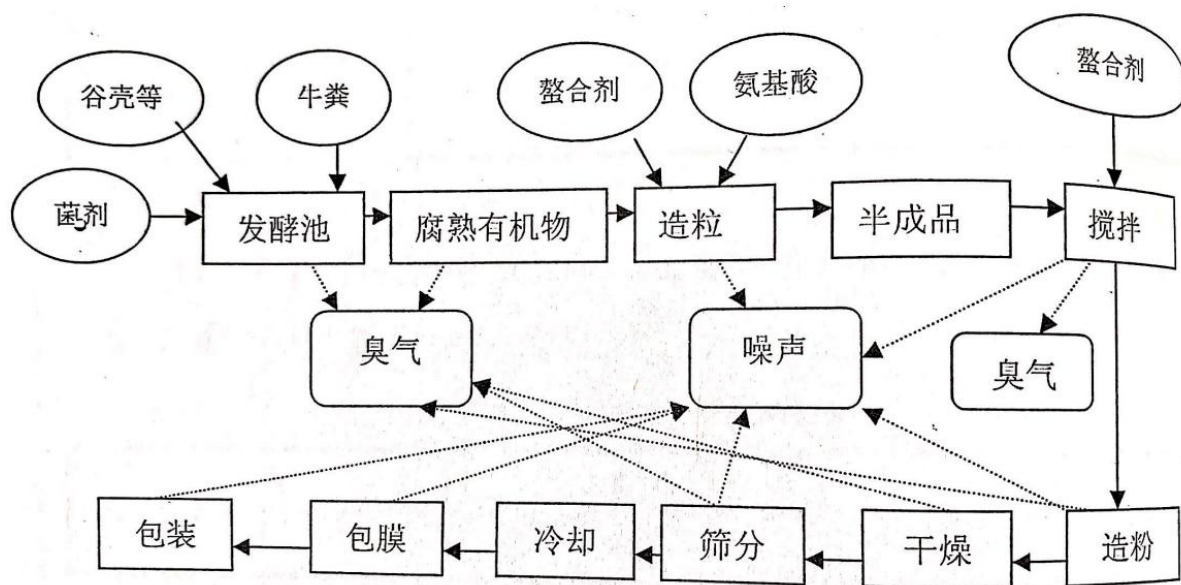


图 2-1 生产工艺流程图及产污节点

表三 主要污染源及防治措施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大气污染物及环保设施

本项目营运过程产生的废气主要是有机肥原料在混合、发酵时产生的恶臭气体及粉尘等。

本项目发酵车间封闭式管理，并在车间投放除臭剂，在厂区内种植绿植吸收臭气。本项目原料湿度较大，混料干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不大，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排放及防治措施见表 3-1。

表 3-1 废气污染物排放及防治措施

污染类别	排放方式	主要污染物	处理设施及措施		
			环评要求	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
发酵臭气	无组织排放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通过添加除臭剂+绿化将废气对环境空气的影响降低。	同环评。	已按环评及批复建设
混料废气	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			

2、水污染及环保设施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灌，不外排。排放及防治措施见表 3-2。

表 3-2 废水污染物排放及防治措施表

污染类别	产生方式	主要污染物	处理措施及排放去向		
			环评要求	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
生活污水	连续	COD、BOD ₅ 、SS、NH ₃ -N	项目使用旱厕。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排入沉淀池沉淀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灌，不外排。	同环评。	本项目修建化粪池，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灌，其余已按环评及批复建设

3、噪声污染及环保设施

本项目在营运期间主要噪声源来源于设备运行噪音。

采用低噪音设备，设备全部设置于车间内，并进行减震处理，产生噪音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排放及防治措施见表 3-3。

表 3-3 主要噪声源强及防治措施

噪声来源	噪声种类	防治措施及排放方式		
		环评要求	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生产	机械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本项目搅拌机、翻堆机、混合机、皮带运输机、包膜机均在车间运行，并加装消声器、防震垫。	同环评。	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

4、固体废物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不合格产品和原材料包装袋。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每天统一收集后交由市政部门清理；不合格产品全部会用于生产，不外排；原材料包装袋统一收集，用于外售，不外排。排放及防治措施见表 3-4。

表 3-4 固体废物排放及防治措施

污染物名称	废物类型	处理措施及排放去向		
		环评要求	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
生产垃圾	一般固废	有机肥生产线产生不合格产品，全部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废旧原材料包装袋，回收外售，综合处置，不外排。	同环评。	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设置专门的堆放场，及时清运至指定地点填埋处理，可基本消除固体废弃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同环评。	

6、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 环保设施投资

项目总投资为 2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42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1.68%。

(2) 环境保护“三同时”措施落实情况

经现场勘查，并结合建设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该项目环评及批复文件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与实际落实的环境保护措施比对见表 3-5。

表 3-5 环评及批复要求的环保措施与实际落实的环境保护措施一览表

类别	环评要求	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
废水	项目使用旱厕。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排入沉淀池沉淀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灌，不外排。	同环评。	本项目修建化粪池，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灌，其余已按环评及批复建设
废气	通过添加除臭剂+绿化将废气对环境空气的影响降低。	同环评。	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本项目搅拌机、翻堆机、混合机、皮带运输机、包膜机均在车间运行，并加装消声器、防震垫。	同环评。	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
固废	有机肥生产线产生不合格产品，全部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废旧原材料包装袋，回收外售，综合处置，不外排。生活垃圾设置专门的堆放场，及时清运至指定地点填埋处理，可基本消除固体废弃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同环评。	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及建议

(1)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运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牛粪、谷壳、菌剂生化发酵处置、按要求组分混合、发酵等工序产生的恶臭气体，经除臭剂处理，恶臭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二级标准，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车间原料混合和产品装卸产生的无组织排放粉尘，该产品原料含水率较高，产生的粉尘较小，并在操作过程中动作应舒缓。不应大幅度操作，因此产生的粉尘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本项目西侧临乡村道路，为避免项目运营产生的废气对外界过往行人及车物影响，本项目应在厂界周围种植高大密实乔木，在选种树种时应尽量选种吸尘的物种，最低限度的降低污染。

(2) 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生产工艺不涉及生产废水的产生。项目生活用水量主要是工作人员日常生活用水，项目使用旱厕。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排入沉淀池沉淀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灌，不外排。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3) 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是搅拌机、翻堆机、混合机、皮带运输机、包膜机等机械设备噪声。噪声级一般在 65- 100dB(A)。

为保证工作人员的健康，需选用低噪声设备，本项目搅拌机、翻堆机、混合机、皮带运输机、包膜机均在车间运行，并加装消声器、防震垫等处理后，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的要求。

(4)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不合格产品，原材料包装袋，职工生活垃圾等。

①根据项目可行性分析和类比相关资料，有机肥生产线产生不合格产品较少，全部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②废旧原材料包装袋，回收外售，综合处置，不外排；

③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设置专门的堆放场，及时清运至指定地点填埋处理，可

基本消除固体废弃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5) 总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修文县发展规划，建设单位只要严格遵守“三同时”管理制度，完成各项报建手续，严格按有关法律法规及本评价所提出的要求落实污染防治措施，从环境保护角度看，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2、建议

(1) 加强项目运营期的环境管理，配备专职环境管理人员，对各污染物排放源和固体废物堆场要按(GB15562.1-1995)《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的要求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和警示性标志牌。

(2) 建立健全相应的管理制度，加强安全、环保教育，提高职工消防安全和环保意识。

(3) 制定环保设施操作规程，专人负责，保障各项治理设施正常稳定运行。

3、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见附件 1。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采样及分析方法

(1)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序号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名称	方法检出限	仪器名称及型号	固定资产编号
1	水温	《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法》（GB 13195-91）	0.1℃ （灵敏度）	玻璃温度计	W04（自校号）
2	pH	《水质 pH 的测定玻璃电极法》（GB 6920-86）	0.01 （灵敏度）	PHS-25 数显式 pH 计	RSKHJ201512
3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GB 11901-89）	4mg/L	FR124CN 电子天平	RSKHJ201506
4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4mg/L	酸式滴定管 （白色）	D02（自校号）
5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0.5mg/L	酸式滴定管 （棕色）	D01（自校号）
				LRH-250 生化培养箱	RSKHJ201507
6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0.025mg/L	721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RSKHJ201909
7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亚甲蓝分光光度法》（GB 7494-87）	0.05mg/L	721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RSKHJ201909
8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0.06mg/L	MH-6 型红外测油仪	RSKHJ201510

(2)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2。

表 5-2 无组织废气验收监测方法一览表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来源	标准检出限	仪器名称及型号	固定资产编号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01mg/m ³	崂应 2050 型空气智能 TSP 采样器	RSKHJ201522
			ZR-3922 环境空气颗粒物 综合采样器	RSKHJ201802
			ZR-3922 环境空气颗粒物 综合采样器	RSKHJ201804
			ZR-3922 环境空气颗粒物 综合采样器	RSKHJ201806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第四版 增补版)	0.001mg/m ³	崂应 2050 型空气智能 TSP 采样器	RSKHJ201522
			ZR-3922 环境空气颗粒物 综合采样器	RSKHJ201802
			ZR-3922 环境空气颗粒物 综合采样器	RSKHJ201804
			ZR-3922 环境空气颗粒物 综合采样器	RSKHJ201806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93)	10 (无量纲)	/	/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 ³	崂应 2050 型空气智能 TSP 采样器	RSKHJ201522
			ZR-3922 环境空气颗粒物 综合采样器	RSKHJ201802
			ZR-3922 环境空气颗粒物 综合采样器	RSKHJ201804
			ZR-3922 环境空气颗粒物 综合采样器	RSKHJ201806

(3)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噪声监测点布设在项目厂界外 1 米处，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5-3。

表 5-3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监测项目	分析及来源	固定资产编号	仪器名称及型号
机械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RSKHJ201532	AWA6228 声级计

2、质量控制及质量保证

(1) 所用仪器设备均计量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2) 参加监测采样及分析人员均为培训持证上岗人员。

(3) 监测采样及实验分析，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监测技术规范及质量管理体系规定要求进行，监测数据统计和填报，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表 5-4 内部质控样分析结果统计表

质控措施	监测项目	样品编号	测定值	相对标准偏差 (RSD)	允许偏差	评价结论
现场平行样品	氨氮 (mg/L)	FS1-148 (2020) 070304	11.8	2.9	10%	合格
		FS1-148 (2020) 070304 (平行)	12.5			
		FS2-148 (2020) 070404	15.9	4.6	10%	合格
		FS2-148 (2020) 070404 (平行)	14.5			
	化学需氧量 (mg/L)	FS1-148 (2020) 070304	109	2.7	10%	合格
		FS1-148 (2020) 070304 (平行)	115			
		FS2-148 (2020) 070404	102	2.0	10%	合格
		FS2-148 (2020) 070404 (平行)	98			
全程序空白	氨氮 (mg/L)	GZRSK-148 (2020) 0703KB	0.025L	---	---	合格
		GZRSK-148 (2020) 0704KB	0.025L	---	---	合格
	化学需氧量 (mg/L)	GZRSK-148 (2020) 0703KB	4L	---	---	合格
		GZRSK-148 (2020) 0704KB	4L	---	---	合格
质控措施	监测项目	标样批号	测定值	真实值		评价结论
质控样	氨氮 (mg/L)	B1907189	6.80	7.03±0.34mg/L		合格
	化学需氧量 (mg/L)	B1909107	107	106±5mg/L		合格

注：检测结果低于标准检出限时，以“检出限+L”表示。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监测

废水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6-1。

表 6-1 废水验收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测点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化粪池出口	★ FS1	水温、pH、悬浮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氨氮等共 8 项	监测 2 天 每天监测 4 次 监测时段为 10:00、12:00、 14:00、16:00

2、废气监测

废气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6-2。

表 6-2 无组织排放废气验收监测内容

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 G1	厂界上风向 10 米处，布 设 1 个无组织排放参照点	氨、硫化氢、 臭气浓度、总 悬浮颗粒物	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4 次 监测时段为 10:00、 12:00、14:00、16:00
○ G2	厂界下风向，布设 3 个无 组织排放监控点		
○ G3			
○ G4			

3、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点布设项目厂界外 1 米处，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6-3。

表 6-3 噪声监测内容

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 N1	厂界东侧	等效连续 A 声 级 Leq(A)	连续监测 2 天 昼间、夜间各监测 1 次
▲ N2	厂界南侧		
▲ N3	厂界西侧		
▲ N4	厂界北侧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公司生产工况正常，各类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稳定。验收期间工况如下：

2020年7月3日生产有机肥 66.6 t；

2020年7月4日生产有机肥 66.0 t。

验收期间生产工况达到设计工况的 99.4%。详情见附件 2。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监测

废水样品属性见表 7-1。

表 7-1 废水样品属性

样品名称	样品编号	监测项目	样品数量	样品状态描述
废水	FS1-148(2020)0703(01~04) FS1-148(2020)0704(01~04)	pH、悬浮物、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8 瓶	液体，500ml 聚乙烯瓶，样品保存完好
		氨氮、化学需氧量	8 瓶	液体，500mL 玻璃瓶，样品保存完好
		五日生化需氧量	8 瓶	液体，1000mL 棕色玻璃瓶，样品保存完好
		动植物油	8 瓶	液体，1000mL 棕色玻璃瓶，样品保存完好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7-2。

表 7-2 废水验收监测结果

监测 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 时段	样品编号	水温 (℃)	pH (无量纲)	化学 需氧量 (mg/L)	五日生 化需氧量 (mg/L)	悬浮物 (mg/L)	氨氮 (mg/L)	动植物油 (mg/L)	阴离子表 面活性剂 (mg/L)
化粪池 出口	2020-07-03	10:00	FS1-148 (2020) 070301	21.8	7.82	125	53.4	91	17.0	1.55	1.60
		12:00	FS1-148 (2020) 070302	21.8	7.86	114	47.8	87	13.2	1.09	1.23
		14:00	FS1-148 (2020) 070303	21.9	7.95	136	59.0	81	16.3	0.92	1.54
		16:00	FS1-148 (2020) 070304	21.8	7.91	109	44.3	83	11.8	0.65	2.12
		平均值及范围		——	7.82~7.95	121	51.1	86	14.6	1.05	1.62
	2020-07-04	10:00	FS1-148 (2020) 070401	21.8	7.76	104	42.9	94	18.6	1.13	1.85
		12:00	FS1-148 (2020) 070402	21.8	7.88	131	56.7	81	12.9	0.58	1.41
		14:00	FS1-148 (2020) 070403	21.9	7.83	133	58.1	87	17.6	1.34	1.72
		16:00	FS1-148 (2020) 070404	21.7	7.96	102	41.3	83	15.9	0.86	1.94
		平均值及范围		——	7.76~7.96	118	49.8	86	16.2	0.98	1.73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1旱作标准				35	5.5~8.5	200	100	100	——	——	8

2、废气监测结果

无组织排放废气样品属性见表 7-3。

表 7-3 无组织排放废气样品属性

样品名称	样品编号	监测指标	样品数量	样品状态描述
废气	G1-148 (2020) 0703 (01~04)	臭气浓度	32 个	真空瓶, 样品 保存完好
	G1-148 (2020) 0704 (01~04)			
	G2-148 (2020) 0703 (01~04)	氨	32 个	吸收管, 样品 保存完好
	G2-148 (2020) 0704 (01~04)			
	G3-148 (2020) 0703 (01~04)	硫化氢	32 个	吸收管, 样品 保存完好
	G3-148 (2020) 0704 (01~04)			
	G4-148 (2020) 0703 (01~04)	总悬浮颗粒 物	32 个	滤膜, 样品保 存完好
	G4-148 (2020) 0704 (01~04)			

气相参数见表 7-4,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见, 表 7-5。

表 7-4 气象参数统计表

监测日期	监测时段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采样时间 (min)		
						硫化氢、氨	总悬浮颗粒物	臭气浓度
2020-07-03	10:00	21.7	86.7	1.6	SW	45	60	/
	12:00	23.4	86.5	0.7	S			
	14:00	26.3	86.2	2.4	SW			
	16:00	25.6	86.3	1.8	SW			
2020-07-04	10:00	20.8	86.6	0.9	SW			
	12:00	23.2	86.4	1.6	SW			
	14:00	25.6	86.2	1.2	SW			
	16:00	24.5	86.2	1.9	W			

表 7-5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臭气浓度: 无量纲)

监测点位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样品编号	监测结果		
				氨	硫化氢	臭气浓度
G1	厂界西南侧	2020-07-03	G1-148 (2020) 070301	0.135	0.002	<10
			G1-148 (2020) 070302	0.130	0.001	<10
			G1-148 (2020) 070303	0.158	0.003	<10
			G1-148 (2020) 070304	0.147	0.002	<10
			平均值	0.142	0.002	<10
G2	厂界北侧		G2-148 (2020) 070301	0.188	0.003	<10
			G2-148 (2020) 070302	0.171	0.004	<10
			G2-148 (2020) 070303	0.208	0.003	<10
			G2-148 (2020) 070304	0.220	0.004	<10
			平均值	0.197	0.004	<10
G3	厂界东北侧	G3-148 (2020) 070301	0.310	0.006	<10	
		G3-148 (2020) 070302	0.334	0.007	<10	
		G3-148 (2020) 070303	0.361	0.008	<10	
		G3-148 (2020) 070304	0.328	0.007	<10	
		平均值	0.333	0.007	<10	
G4	厂界东侧	G4-148 (2020) 070301	0.213	0.004	<10	
		G4-148 (2020) 070302	0.199	0.005	<10	
		G4-148 (2020) 070303	0.234	0.006	<10	
		G4-148 (2020) 070304	0.211	0.005	<10	
		平均值	0.214	0.005	<10	
最大值				0.361	0.008	<1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二级标准				1.5	0.06	20

注: 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时, 用“<+检出限”表示。

表 7-5 (续)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臭气浓度: 无量纲)

监测点位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样品编号	监测结果		
				氨	硫化氢	臭气浓度
G1	厂界西南侧	2020-07-04	G1-148 (2020) 070401	0.120	0.002	<10
			G1-148 (2020) 070402	0.133	0.001	<10
			G1-148 (2020) 070403	0.116	0.002	<10
			G1-148 (2020) 070404	0.131	0.002	<10
			平均值	0.125	0.002	<10
G2	厂界北侧		G2-148 (2020) 070401	0.176	0.003	<10
			G2-148 (2020) 070402	0.162	0.002	<10
			G2-148 (2020) 070403	0.183	0.003	<10
			G2-148 (2020) 070404	0.194	0.003	<10
			平均值	0.179	0.003	<10
G3	厂界东北侧		G3-148 (2020) 070401	0.291	0.006	<10
			G3-148 (2020) 070402	0.284	0.008	<10
			G3-148 (2020) 070403	0.310	0.007	<10
			G3-148 (2020) 070404	0.321	0.007	<10
			平均值	0.302	0.007	<10
G4	厂界东侧	G4-148 (2020) 070401	0.197	0.004	<10	
		G4-148 (2020) 070402	0.218	0.003	<10	
		G4-148 (2020) 070403	0.211	0.005	<10	
		G4-148 (2020) 070404	0.191	0.004	<10	
		平均值	0.204	0.004	<10	
最大值				0.321	0.008	<1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二级标准				1.5	0.06	20

注: 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时, 用 “<+检出限” 表示。

表 7-5 (续)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监测点位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样品编号	监测结果
				总悬浮颗粒物
G1	厂界西南侧	2020-07-03	G1-148 (2020) 070301	0.167
			G1-148 (2020) 070302	0.184
			G1-148 (2020) 070303	0.150
			G1-148 (2020) 070304	0.184
			平均值	0.171
G2	厂界北侧		G2-148 (2020) 070301	0.251
			G2-148 (2020) 070302	0.335
			G2-148 (2020) 070303	0.268
			G2-148 (2020) 070304	0.284
			平均值	0.284
G3	厂界东北侧	G3-148 (2020) 070301	0.418	
		G3-148 (2020) 070302	0.385	
		G3-148 (2020) 070303	0.368	
		G3-148 (2020) 070304	0.452	
		平均值	0.406	
G4	厂界东侧	G4-148 (2020) 070301	0.351	
		G4-148 (2020) 070302	0.318	
		G4-148 (2020) 070303	0.284	
		G4-148 (2020) 070304	0.335	
		平均值	0.322	
最大值				0.45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				1.0

表 7-5 (续)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监测 点位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样品编号	监测结果
				总悬浮颗粒物
G1	厂界西南 侧	2020-07-04	G1-148 (2020) 070401	0.184
			G1-148 (2020) 070402	0.167
			G1-148 (2020) 070403	0.184
			G1-148 (2020) 070404	0.117
			平均值	0.163
G2	厂界北侧		G2-148 (2020) 070401	0.284
			G2-148 (2020) 070402	0.302
			G2-148 (2020) 070403	0.352
			G2-148 (2020) 070404	0.251
			平均值	0.297
G3	厂界东北 侧	G3-148 (2020) 070401	0.368	
		G3-148 (2020) 070402	0.352	
		G3-148 (2020) 070403	0.402	
		G3-148 (2020) 070404	0.334	
		平均值	0.364	
G4	厂界东侧	G4-148 (2020) 070401	0.234	
		G4-148 (2020) 070402	0.302	
		G4-148 (2020) 070403	0.268	
		G4-148 (2020) 070404	0.284	
		平均值	0.272	
最大值				0.40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				1.0

3、噪声监测结果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6。

表 7-6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监测点位	监测地点	监测日期	监测时段	样品编号	监测结果
N1	厂界东侧	2020-07-03	14:18	N1-148(2020)070301	54.3
N2	厂界南侧		14:34	N2-148(2020)070301	55.3
N3	厂界西侧		14:51	N3-148(2020)070301	53.2
N4	厂界北侧		15:09	N4-148(2020)070301	51.5
N1	厂界东侧		22:04	N1-148(2020)070302	43.5
N2	厂界南侧		22:21	N2-148(2020)070302	42.3
N3	厂界西侧		22:38	N3-148(2020)070302	45.1
N4	厂界北侧		22:57	N4-148(2020)070302	41.9
N1	厂界东侧	2020-07-04	10:09	N1-148(2020)070401	54.1
N2	厂界南侧		10:24	N2-148(2020)070401	56.3
N3	厂界西侧		10:41	N3-148(2020)070401	53.8
N4	厂界北侧		10:59	N4-148(2020)070401	52.8
N1	厂界东侧		22:07	N1-148(2020)070402	43.2
N2	厂界南侧		22:23	N2-148(2020)070402	44.5
N3	厂界西侧		22:41	N3-148(2020)070402	42.3
N4	厂界北侧		22:58	N4-148(2020)070402	42.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标准			昼间：60 夜间：50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监测结论:

1、由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化粪池出口废水监测指标水温、pH、悬浮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等六项污染物监测结果均未超过《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1旱作标准规定限值要求，由于氨氮、动植物油在《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1旱作标准中未作限值规定，故不做评价。

2、由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总悬浮颗粒物监测结果未超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监测结果均未超过《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标准限制。

3、由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厂界噪声两天的检测结果昼间为51.5dB(A)~56.3dB(A)，夜间为41.9dB(A)~45.1dB(A)，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建议:

1、加强各项环境管理制度的落实和环保设施的定期检查及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进一步健全和完善相应的环境保护档案和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

3、严格按照报告中提出的污染防治对策及措施要求进行实施；

4、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坚决杜绝由于生产安全引起的环境风险；

5、建立健全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完善危废台账制度，妥善处置各类污染物，禁止乱丢乱放，防止二次污染。

表九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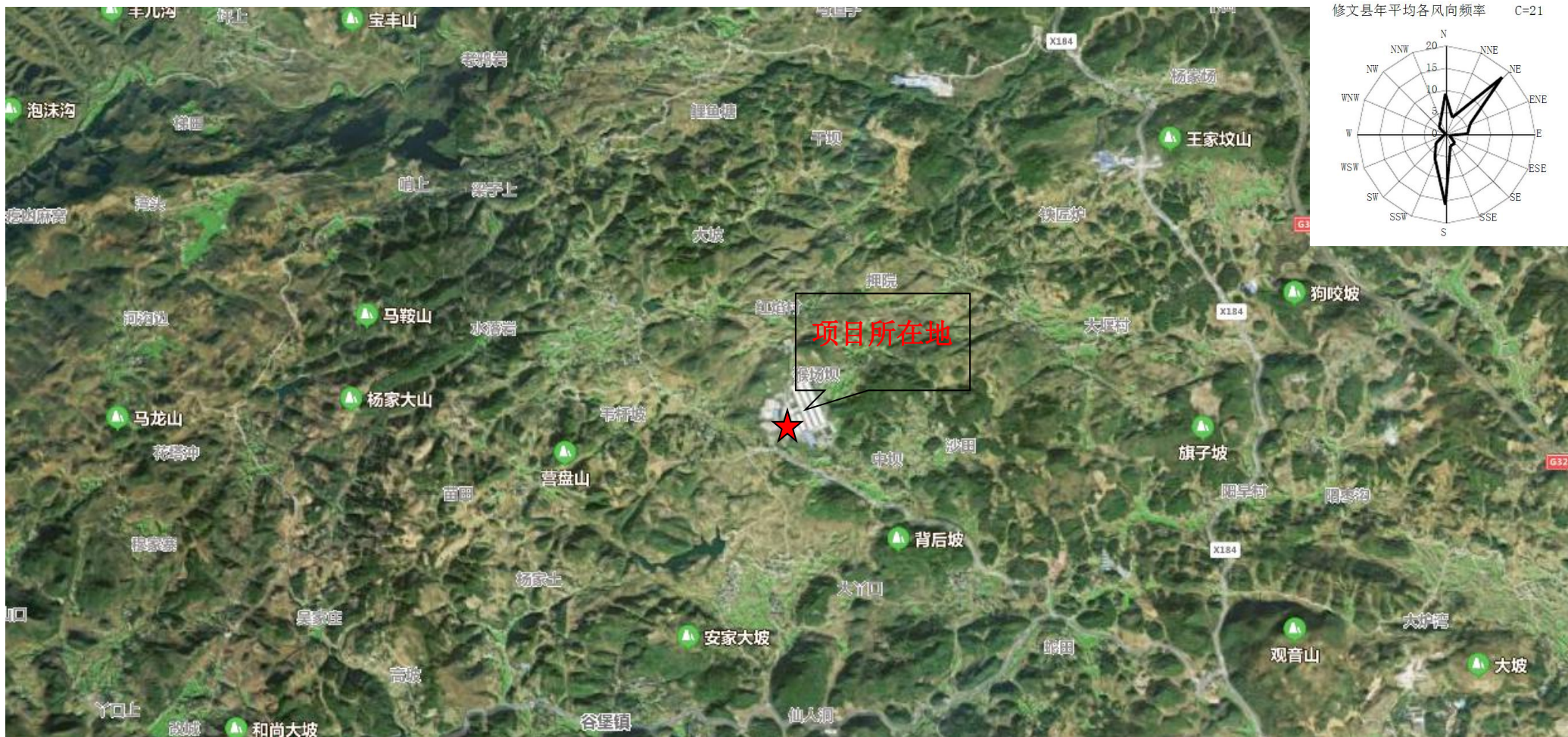
填表单位（盖章）：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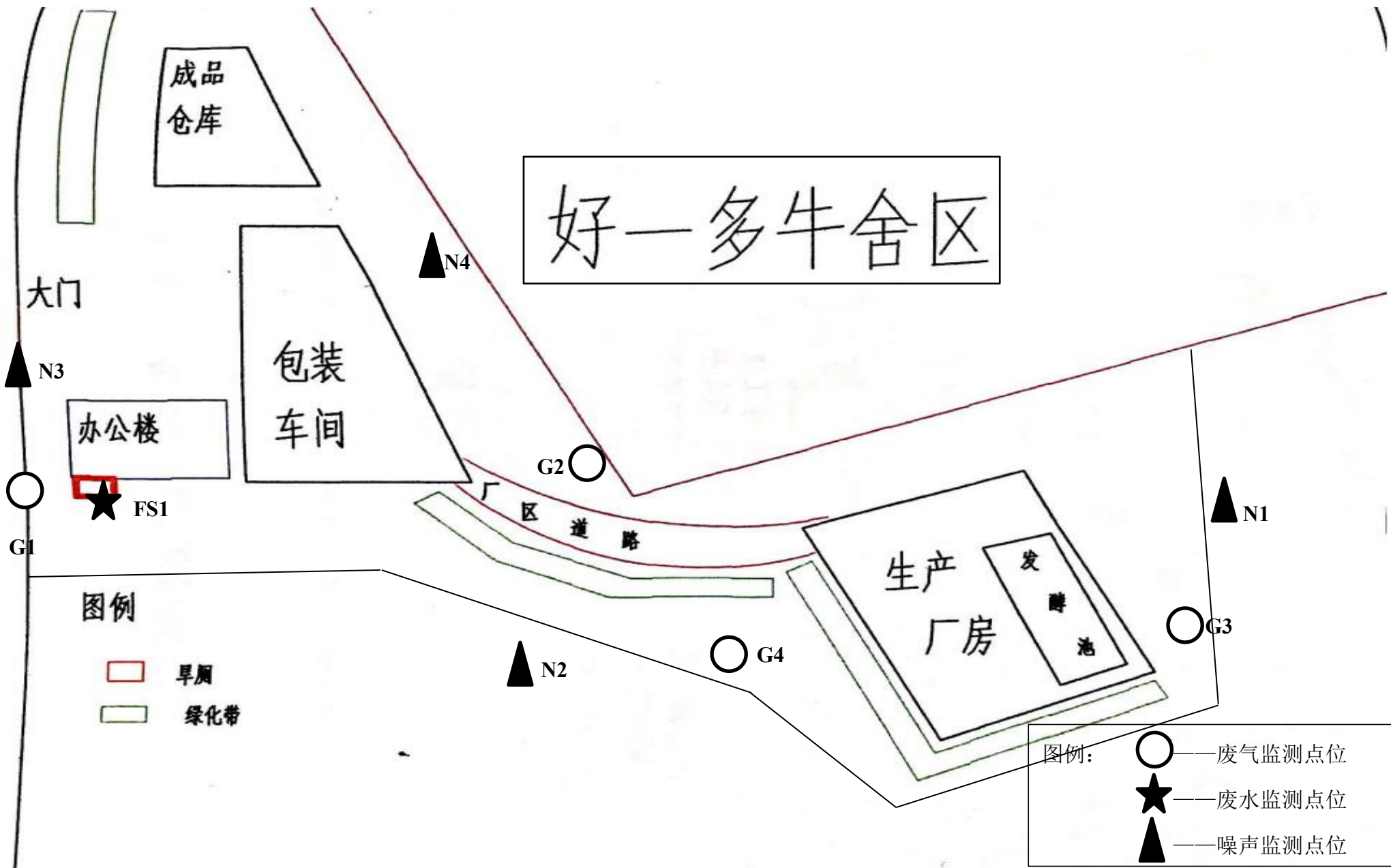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贵州迈丰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有机肥生产线扩建项目				建设地点	贵阳市修文县谷堡乡红焰村						
	行业类别	C2625 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20000 吨/年				实际生产能力	20000 吨/年		环评单位	中国科学院地球化学研究所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贵阳市修文县环保局				审批文号	修环复字[2012]34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2年8月				竣工日期	2014年3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自主验收)	贵州中农润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验收监测单位	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工况	99.4%			
	投资总概算(万元)	2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42		所占比例(%)	1.68			
	实际总投资(万元)	2500				实际环保总投资(万元)	42		所占比例(%)	1.68			
	废水治理(万元)	3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5.0	固废治理(万元)	1.5	绿化及生态(万元)	20	其它(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m³/h)			年平均工作时(h/a)	2400			
	运营单位	贵州中农润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2020年7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氮氧化物												
	危险废物												
	关的物项目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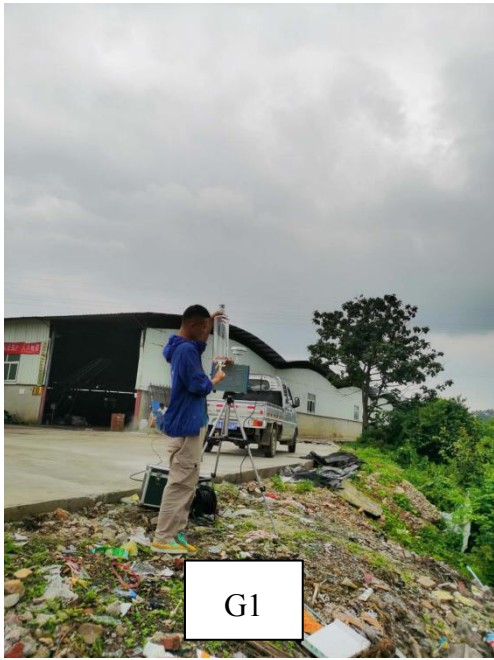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 = (6) - (8) - (11)，(9) = (4) - (5) - (8) - (11) + (1)；
3. 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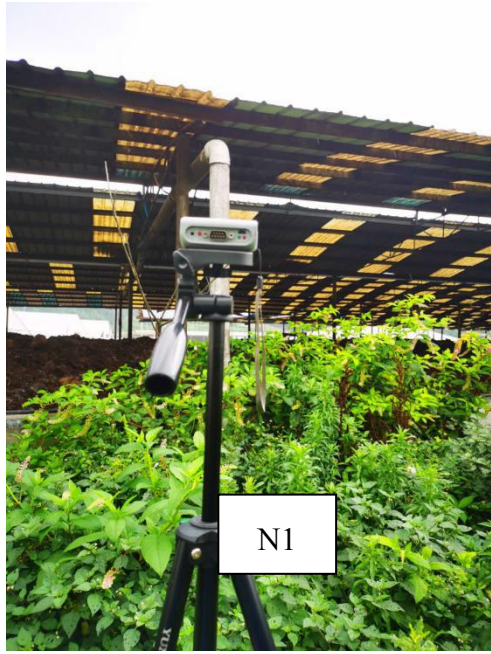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监测点位图



附图 3 现场采样图



附图 3（续） 现场采样图

修文县环境保护局文件

修环评复字（2012）34号

签发人：郭良刚

关于对“《贵州迈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有机肥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专项）》”的批复

贵州迈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贵州迈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有机肥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经组织相关专家论证，同意你单位在修文县谷堡乡建设该项目。现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修文的实际，提出如下要求：

- 一、严格按照《报告表》的论证规模建设本项目。
- 二、并严格执行《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加强废水、固废治理，确保实现稳定达标排放。
- 三、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确保污染

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在设计、施工、管理中必须严格执行相关标准，排污口必须
规范化。

四、项目规模、投资额等发生改变时，应及时向我局申
报，经批准后方可开工建设。

五、项目竣工后，及时向我局提出试运行申请，经检查
验收合格批准后方可投入试运行。

特此批复

修文县环境保护局

2012年7月24日

工况证明

我司《贵州迈丰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有机肥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设计生产有机肥 20000t/a，年生产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验收期间我司实际生产状况如下：

2020 年 7 月 3 日生产有机肥 66.6 t；

2020 年 7 月 4 日生产有机肥 66 t；

验收期间我司正常营业，各类环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

特此证明！

贵州中农润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5 日

情况说明

贵阳市生态环境局修文分局：

“贵州迈丰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为了经营发展的需要，于 2020 年 3 月 28 日引进自然人李志，成立了“贵州中农润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原有场地仍经营有机肥项目，性质、规模、工艺、地点等均未发生变化，原贵州迈丰生物有限责任公司不再做为经营主体开展相应业务。

现由“贵州中农润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原场地、原项目的经营责任主体，现申请进行该项目环评批复验收工作时以“贵州中农润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单位。

“贵州中农润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承诺严格按照《贵州迈丰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有机肥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进行生产经营，不改变原生产规模及设备设施、污染治理设施等，若后期因经营需要进行改造，依法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说明！



贵州中农润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